

我的青春有你， 你的年少有我

□徐剑

天生我才

青春，总是无所畏惧、热烈滚烫，青年，永远心怀热爱、所向披靡。“盛年不重来，一日难再晨”，青春美好如诗，所有的拼搏奋斗和肆意驰骋都不可复制，我们的青春和梦想装在了一个叫“母校”的地方，它带着淡淡的沧桑和哀愁，裹着浓浓的思念和情结，我家乡的第十七中学，就是这样的地方。

十七中学的旧址在盘南路的坡上，上学放学都要走大坡，男同学胆子大，下坡的时候都做“飞奔”状，靠着惯性冲下去，把自己当作“飞檐走壁”的武林人士，女同学则一个拉一个，亦步亦趋地慢慢走。

教室里斑驳的桌椅是我们的小小天堂，在课桌上贴明星海报、贴动漫“粘人儿”，在椅子上挂水杯、挂跳绳，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地方装扮这个小小空间。有一种亲密无间的关系叫“同桌”，同桌会跟我们分享同一包干脆面或辣条，会在我们上课睡觉时放风，会在我们被老师提问不知所措时写下答案提示……这清新纯洁的友谊足以铭记一生。前后座也是“好邻居”，老师让前后座四人进行小组讨论时，我们讨论的大多是偶像剧演到哪里、周杰伦出了什么新歌，在最后一分钟的时候，四个人中学习成绩较好的一个会故意大声说一个结论，其余三人轻笑结束“讨论”。现在想想，这些小心思，老师又怎会看不穿，老师常说，“别看讲台只高出一点，但你们在干什么、想什么，我全都知道。”毕业后有机会站在讲台上看学生，认真学习的、偷吃东西的、看小说的、百态学生，三尺讲台，一览无余。

一支粉笔、两袖清风，是教师的写照。那时候还没普及多媒体教学，教学基本靠板书。语文老师的板书如锥画沙、灵动秀巧，尤其是古文书，字里行间带着古典韵味，每一首词、每一句文言文在她的粉笔下都有了一种让人无法忘却的魔力；数学老师有一个“武器”——木制三角板，每次几何课上到了重要的解题步骤，他便用三角板“铛铛”敲几下黑板，“看我，我要变形了！”我们哄笑，实际上他说的是几何图形要有变化了，幽默风趣的数学老师使枯燥的数学变得有趣，我们这群数学“见光死”的学生，也在他的教导下进步飞快；都说青春里有一段初恋叫李雷和韩梅梅，即便长大之后看过许多英文阅读，依然忘不掉英语书上的第一段对话：“Hello, I am Li Lei.”“Hello, My name is Han Meimei.”英语老师的纯正标准发音和巧妙的记忆方法，让我们对英语这个“外来物种”放下戒备并且兴趣浓厚，那时候谁要是没有个英文名，都不好意思在班里“混”。

十七中学的操场是土路，课间跑、体育课、运动会、篮球赛都在这片操场上。单杠、篮球架、排球网、隔壁班女同学的长辫子、高年级学长的白衬衫……一切带有青春印记的片段也都在这片操场上。男生的主场是篮球场，几乎每个男生的篮球服上都用记号笔写着科比的名字；女生则喜欢在课间戴着耳机，边听着MP3边和闺蜜“压操场”，每次听到那些

熟悉的旋律，心中总会轻轻地问：那时陪伴我的朋友，你们如今在何方？当初的愿望实现了吗？这里的故事你是否还记得……

时间是最公正却又最短暂的。中考前夕，每个人都在争分夺秒地努力，倒计时牌子上的数字变成个数时，也是我们即将告别多情的雨季、告别留恋的往昔、告别老师和同学时。教室里蔓延着哀伤，虽然初中毕业代表成熟的洗礼，但面对朝夕相处的同学，每个人心里都带着不舍，教室里没有往常的吵闹，同学们安静地坐在桌椅间填同学录。几个女生唱起了《一生有你》，歌声温婉忧伤；几个平常调皮捣蛋的男生也带头唱起班歌《奔跑》。同学们擦干脸上的泪水笑了起来，笑容如四月天，有爱、有暖，让气氛仿佛回到了入学第一天的欢快和新奇。班主任哽咽着做临别赠言，虽然上学时总盼着有一天能逃离繁重的课业，能一觉睡到自然醒，但真的要离开这个我们走过、学过、闹过、笑过的地方，却是那么痛、那么怕。

同学们考到了不同的高中，大家依旧写信、打电话保持联络，有空时回学校看望老师。看着学弟学妹，总要故作深沉地说一句：“看到他们就想起了我年轻的时候。”

2005年，十七中学与胜利中学合并，空荡的教学楼蒙上了灰尘，孤独的楼梯扶手上再不见淘气的男生打“滑梯”，孤独的走廊里再不见学生拎着水桶大扫除，孤独的名人画像依旧在墙上守护着学校的精神风貌。画像不言不语，但是每一句名人名言都深深刻在我们的脑海，不只成为了中考作文素材，更是影响我们一生的警句，如“知己知彼，百战不殆”“锲而不舍，金石可镂”“宝剑锋从磨砺出，梅花香自苦寒来”……

毕业后去外地求学，工作繁忙，很少有时间回十七中学旧址看看，只有同学聚会的时候提起那个砖红色的楼、土黄色的操场、蓝色的单杆、黑色的水房，记忆中的校园依旧那么清晰可爱。现在的十七中学旧址改为服装厂，还是那座砖红色的楼，只是换了彩铝门窗，操场和大坡也铺设了柏油路，我们进去的时候服装厂管理员正在给路面洒水，一切都变了模样，我们带着隐隐的遗憾离开了。

时代在变化，但青春的力量无时无刻不在我们心底涌起温暖的触动。那股力量散发着如诗的书卷气息，唱响着如歌的奋发时代，师生之情、同窗之谊保存在心底，镶嵌在青春的纪念册。感谢命运，让我的青春有你，你的年少有我。



人生况味

花落花开

□李旭东

早上，送完上学的儿子，趁上班前的间隙，匆匆赶往吉大二院青年路院区，看望许久未见的医生朋友——我尊敬的一位兄长。

还是那座楼，五年前的二月中旬到五月初，母亲曾经在这里住过三次院，最长的一次二十七天。在这里，我陪着病重的母亲度过了最后一个春节，走过了她生命中的最后一程岁月。

那年的四月底，母亲已病入膏肓，院子里四棵高高大大的山荆子树满树花开，洁白如雪，缀在枝丫间争芳斗艳，一院的花香。我和母亲说，天儿暖和的时候用轮椅推着她下楼去赏花，母亲孩子一样高兴地答应，并充满期待。然而遗憾的是，经历十余次化疗的母亲其时已经没有任何的免疫力，怕她感冒引发感染加之病情日重一日，这小小的愿望我竟没能帮她实现。

母亲一生对花情有独钟。从我记事起，院子里的每一处角落都有她亲手种下的花，蜀葵、太阳花、硫磺菊、水仙花、百日草、牵牛花、紫茉莉、大丽花、旱金莲……每到春天，不管有多忙多累，母亲都没有忘记在她的一方小院子里栽花种草。年年岁岁，岁岁年年。这一院的姹紫嫣红，承载着母亲对美好生活的憧憬与希望，伴随着她从人生的芳华岁月一直走向迟暮的晚年。一丛簇簇的花，点缀着这个普通农家小院的人间烟火，也成了母亲生命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

那年的五月三日，住院近一个月的母亲特别地想家，我知道老人时日无多，赶紧找了救护车，满足母亲的心愿。离开医院的那天中午，母亲被用担架抬上了救护车，她最终也没能看到自己特别想看的满树繁花。

两天后的五月五日，农历三月二十，母亲带着无限的眷恋在老家溘然长逝，没能等到她即将到来的七十一岁生日，更没能在这个大地初绽新绿的春天亲手种下她喜爱的花。

母亲去世的那一年多，我患上了严重的失眠，几乎每天晚上闭上双眼都是老人临终的场景。母子一场，我要报答的还太多太多，但老人的生命却永远地定格，那是一种浸入骨髓的痛——我是多么地想留住母亲，那个把我带到这个世界上并抚养我长大的人啊！可是我没能做到，我曾经为此无数次地自责。

而今，花开花落，花落花开，又回到熟悉的医院，见到熟悉的人，一下子想起母亲在这里度过的生命最后的那段日子，触景生情，泪水止不住地瞬间奔涌而出……

感恩花甲之年的兄长朋友和他的医护团队，在年关将近的时候将病情万分凶险的母亲从死亡线上拉回来，让我多陪母亲走过了两个多月的时光，没有留下终生的遗憾。如果母亲健在，今年也不过才七十五岁。可是没有如果，我只能经常一个人在伤感的回忆中寻找母亲，只能在每一次回到老家后走遍老宅的角角落落寻找母亲——我多想再听一声那充满欣喜和慈爱的声音：“老儿子回来了！想吃啥，妈给你做。”

母亲去世的第二年，我在老宅后面的院墙下栽了很多小花树。如今花树已经长大，今年的花开得特别好，飞紫流金、争奇斗艳。虽然少了爱花看花的人，但我相信，那沾满儿子思念泪滴的每一朵花，天堂的母亲一定看得到。



温暖的『饭搭子』

□马海霞



那年，我和小王分配进了同一家单位，工作后不久，我俩一起去参加一位朋友的婚宴。因为去晚了，熟人早已落座，我俩还有后来的客人被安排坐到了另一个房间。12个人中，只有我和小王互相认识，其余彼此都无交集。

这样的宴席多数人是不会去的。一群陌生人被迫坐在一起吃饭，聊不到一起，吃不到一块，少了很多撘席的乐趣。

对我这样的顶级吃货而言，这种饭局我倒也不在意，因为大家彼此不认识，撘席便和吃自助餐差不多，不必按地位、年龄排座，也不必因为自己年龄最小，被“服务员”了。

小王是社恐之人，平时寡言，我俩落座后，饭菜便端了上来，我低声对她说：“不必拘谨，敞开肚子吃就行，想吃哪个，就自己转桌子。”

我这边刚摆好餐具，小王突然站了起来，提着暖瓶给大家挨个烫餐具。等服务完一圈儿，伴随着感谢声、客气声，房间气氛活跃了起来。小王落座后，我刚拿起筷子，她又发言了：“在座的除了我俩认识外，其余的都不认识，希望大家介绍一下自己。”说着特意请年龄最长的一位老先生，让他先自我介绍。

小王这套操作我真是看不懂了，她又不是主人，有招待客人的责任与义务。小王反客为主，让一桌子的陌生人，自我介绍有何用？

我认为小王这是画蛇添足，属于无效社交，但成年人之间的面子还是要给，我只能配合她，也做了自我介绍。一番介绍下来，大家对彼此身份有了进一步了解，话题也打开了，向教师朋友请教教育问题，向医生朋友咨询健康问题，听种菜的朋友普及蔬菜知识，相互讲述各自行业的辛苦与趣事。

一顿陌生人的聚餐，竟然在热聊中度过，临走时，还有点难忘今宵的感觉。

回去路上，小王跟我谈起了她上学时的一段经历。小王初中毕业考的中专，16岁离开家到外地上学，宿舍七个女生，大家入学第一天便两两一对搭配好了，一起上课一起进餐厅吃饭，甚至连上厕所都一起。她因为性格内向，慢热型社交导致她没有“抢”到伴儿。

去餐厅吃饭时，看着别人都结伴吃饭，就她一个人独坐在餐厅角落，再好的饭菜也掩盖不了自己的孤独感。

正是因为小王经历过没有“饭搭子”的痛苦，所以她很珍惜大家聚在一起的一饭之交，临时“饭搭子”也能让一顿普通的饭吃得更加美味、热闹。

最近淄博烧烤火爆全网，有人网上发问：如果我拿一瓶酒，挨桌敬酒，会不会有人给我几根肉串？我真想给他回复，放心，肯定有人投喂。

五一假期，有个女孩就分享了自己进淄赶“烤”的经历。她在一家烧烤店排队吃烧烤，晚上10点多还没排上，只能眼馋看着别人吃烧烤。围观流口水时，一旁热情的大哥给了她几串烧烤，还直接拿个小马扎让她坐下吃。女孩犹豫了一下，便坐下了，她说自己不是社牛，是真饿了。

这则视频之所以登上热搜，是因为大家被这种来自陌生人的投喂感动到了。刷到很多视频，天南地北的游客聚在一起，互相之间根本不认识，但大家一起唱歌，甚至把桌子拼在一起，像朋友一样推串喝酒，共享这份盛世太平下的人间烟火。此刻，大家都是“饭搭子”。

在外地工作的本地朋友，都感慨，真想赶回家吃顿烧烤，我想他们不是在乎一顿饭，而是被这种陌生人拼桌而餐的良好氛围所感染。

人间烟火气，最抚凡人心。陌生之间真诚的“饭饭”之交，可以暖胃、暖心，也可治愈每一个人生苦旅中疲惫又孤独的灵魂。

小小角色



上世纪90年代初，一位长者经常扛着长板凳穿村过巷。他大声吆喝：“磨刀磨刀，菜刀镰刀铲刀，磨得比新刀锋利。要是不够锋利，一分钱不收！”听到长者叫喊，我们村童尾随其后，就想看他如何磨刀。

磨刀长者姓余，应该刚过六十，我们喊他余师傅。他不苟言笑，在村前大榕树下摆好长板凳，慢吞吞坐下来，弯腰拖过木制工具箱，揭开，小心翼翼掏出一块石头。石头如人们的巴掌长短，扁扁的。余师傅轻轻拿起石头，按在长板凳另一头凹下的位置，之间无缝隙。我们想当然认定这就是磨刀石。

陆续有村人拿来用钝了的菜刀。村人问：“磨一把菜刀多少钱？”余师傅望望菜刀说：“你这把菜刀不用很久了，生锈了。”余师傅又说：“你的菜刀需花费些时间，两毛钱吧。”

村人还价：“一毛钱行不行？”余师傅不吭声，接过菜刀放在洒过清水的磨刀石上，他一手压着磨刀石，一手握紧刀柄。只听“喇喇”之声响起，刀面倒转来回，反反复复磨。声音一高一低在我们耳边回旋，却不觉得难听刺耳。

前后几分钟不停歇，余师傅拿起菜刀凑近面前，冲着刀口哈出一口气。我们猜不透这动作何意思？余师傅将菜刀递给村人说：“足够锋利了，半年不用再磨。试试看。”

村人说：“我身边无肉无菜可切，怎么试？”余师傅嘴角挤出难得一见的笑容。他拔下头顶的一丝白发说：“拿刀过来。”他将白发凑近刀口再吹一口气，只见白发断开，飘落地上。村人脱口而出：“确实比新菜刀锋利。”余师傅伸出五个手指头说：“五分钱。”

也许长时间磨刀疲累了，余师傅有时放下刀具，用力敲打腰身离开长板凳，倚住榕树干下小睡。我们默默坐在旁边，最调皮的村童也不吱声，任由他鼾声大作。

小伙伴知道，稍作休息的余师傅，醒来后会边磨刀边讲故事。他讲的逸闻趣事，可能让我们笑痛肚皮，但他由始至终神色不变。

当日，余师傅逐一磨好村人的刀具后，小心翼翼用毛巾包裹磨刀石，再谨慎放进木制工具箱。他端起长板凳，回头爽朗地对围观身边的村童说：“你们想听故事，等我下次来村子磨刀。”

我们等着余师傅讲故事，却一直不见他上村磨刀。大人说，余师傅的儿子在城区工作，考虑近身照顾父亲，孝顺地要他搬去城区同住。自此，我们再未见过余师傅。

时间过了三年。午间，村子走进一位中年人。中年人如同余师傅，扛着一张长板凳边走边吆喝。

中年人姓曲，我们叫他曲师傅。听说他借住在邻村的祠堂，早出晚归出门磨刀；即使不是磨刀，他也会扛着长板凳来榕树下坐坐，与村人聊天闲谈。

他磨刀没有多大收入，却大方助人。某天有个瘦小男孩坐在树下吃饭，端着饭碗全是青菜，他掏出五块钱给男孩说：“回去要爸爸妈妈买点猪肉，保养好身体。”

听说，曲师傅除了磨刀，还有医治疑难杂症的民间方子，好些村人曾经被他帮助。至今乡村有人谈及曲师傅，还会交口称赞。

一名叫新叔的邻村人，绘声绘色对众人说，有次吃饭不小心鱼骨哽喉，去卫生站要大夫取鱼骨，大夫却说不见鱼骨。新叔难受不堪，刚好曲师傅上村磨刀，他二话不说，嘱咐新叔回家拿玻璃杯子。待新叔来到榕树下，曲师傅即要新叔转身，然后拿起携带的热水壶，往杯子倒满开水递给新叔饮用。过了一阵，新叔竟感觉咽喉好多了。

上世纪90年代末，某天曲师傅走进我们村子说辞行，他虔诚地表达谢意，感谢一大群村人的热情热心。曲师傅离开居住的邻村祠堂时，留下那张固定磨刀石的长板凳，说给村人使用。多年过去了，而今长板凳和磨刀石存留祠堂与否，不得而知。

乡间磨刀人

□吕传彬



七十二行